副本

發文方式: 郵寄

檔 號:

喜南市政府水利局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餐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邱詮容 電話:06-6324231 傳真:06-6355332

電子信箱: eng581@ms1. tainan. gov. tw

受文者:本局〈祕書室、綜合企劃科、水利新建工程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12月18日 發文字號:南市水工字第1011067608號

速別:普通件

宠 等 及 解密條件或 保密期限:

附件:會勘紀錄

\$T

主旨:檢送「後壁區菁豐里南82線側溝(北側)建請改善案會勘紀

錄」影本乙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101年12月10日會勘結論辦理。

正本:張議員世賢、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公共工程處、臺南市後壁區公所、臺南市後壁區

著豐里辦公處〈請公所代轉知〉

副本:本局(祕書室、綜合企劃科、水利新建工程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授權科長決行

後壁區菁豐里南82線道路側溝〈北側〉建請改善案會勘紀錄

- 一、 **會勘日期:民國 101** 年 12 月 10 日上午 10 時 0 分
- 二、會勘地點:台南市後壁區

三、結 論:

1. 經現地勘查結果:後壁區菁豐里南 82 線道路側溝〈北側〉, 本建議改善段目前部分溝渠為砌塊石駁崁〈長度約 100 公 尺〉因使用年久部分駁崁龜裂崩塌,另部分溝渠〈長度約 400 公尺〉為土堤護坡,雜草叢生,影響水流順暢,急需 辦理改善,兼維護環境衛生。

 本案權責單位為臺南市政府工務局,請後壁區公所依程序 提報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研處辦理。

以上各點結論經會勘人員認同俱無異議簽名於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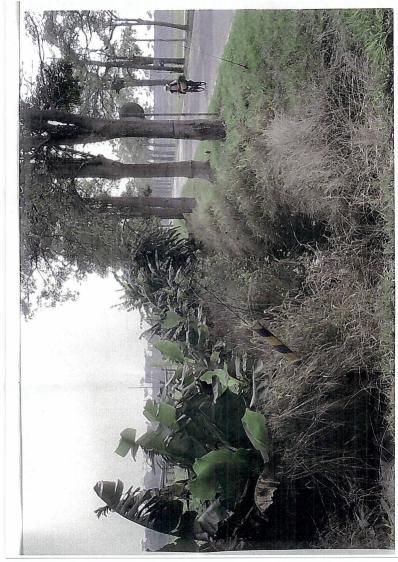
四、會勘人員:

張世賢議員服務處:主任吳忠明 後壁區公所:賴俊加

菁豐里辦公處:里長楊玉年

工務局:未派員

水利局:邱詮容





副本

發文方式: 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水利局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邱詮容 電話:06-6324231

傳真: 06-6355332

電子信箱: eng581@msl. tainan.gov.tw

受文者:本局〈秘書室、綜合企劃科、吳約僱 忠義、水利新建工 程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12月20日

發文字號:南市水工字第10110676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勘紀錄

主旨:檢送「後壁區菁寮中排三〈仰安堂前〉護岸建請改善案會勘

紀錄」影本乙份,請各權責單位依會勘結論辦理,請查照。

說明:依據101年12月11日會勘結論辦理。

正本:張議員世賢、臺灣省嘉南農田水利會、臺南市後壁區公所、臺南市後壁區菁豐里

辦公處〈請公所代轉知〉

副本:本局〈祕書室、綜合企劃科、吳約僱 忠義、水利新建工程科〉



後壁區菁寮中排三排水〈仰安堂前〉護岸建請改善案會勘紀錄

一、 會勘日期:民國 101 年 12 月 11 日上午 10 時 0 分

二、會勘地點:台南市後壁區

三、結論:

1.經現地會勘結果:後壁區菁寮中排三排水〈仰安堂前〉護岸,目前為砌塊石

護岸,部分護岸龜裂崩塌影響水流順暢,確有需要辦理護岸改善。

2.所需改善長度約 500 公尺,改善經費約 2000 萬元。擬就迫切改善段長約 100

公尺提報本局 102 年度基本設施勘評,並酌視財源情形研處補助後壁區公所

辦理改善。

3.因本局財源拮据亦請後壁區菁豐里辦公處提報農村再生計畫向行政院農委

會爭取經費辦理菁寮中排三護岸改善。

4. 菁寮中排三為農地重劃區待編定排水路,在尚未釐清管理權責前亦請嘉南

農田水利會寬籌財源辦理部分護岸改善。

以上各點結論經會勘人員認同俱無異議簽名於后:

四、會勘人員:

張世賢議員服務處:張世賢議員 吳忠明主任

嘉南農田水利會:後壁工作站郭俊榮站長

後壁區公所:賴俊旭

菁豐里辦公處:楊玉年里長

水利局:彭紹博 邱乾艷 邱詮容

